

庭审

被诉窝藏罪和掩饰、隐瞒  
犯罪所得罪

15日的庭审,从14时30分持续到19时,沙坪坝区法院二楼一法庭70个旁听席全部坐满,张贵英的亲属在场旁听。

公诉机关提供了周克华枪案的证人证言、DNA鉴定书、弹道痕迹鉴定书等证据,沙坪坝区检察院以窝藏罪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向法院提起公诉。

公诉机关认为张贵英一人犯数罪,应对其数罪并罚,建议对其合并执行4年至7年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审理过程中,张贵英及代理律师均做了无罪辩护。辩护人认为,公诉机关指控在宜宾与张贵英同居的人以及给张贵英6万元钱的人是周克华证据不足,指控的两个罪名不能成立。

张贵英称,接受审讯时未  
曾吃药

对于接受周克华抢劫来的6万元现金,在15日的庭审过程中,张贵英也进行了“翻供”。她表示,自己患有癫痫病,去年8月14日被警方控制后,当天没能服药,而且警察告诉她说已通知她父母,因担心以后无法跟父母相处导致家庭破裂,她在审讯时头脑极其混乱,在接受审讯时做的笔录可能与事实有差别。

公诉机关称,根据精神司法鉴定,张贵英无精神病,具有完全刑事责任能力。

她表示,去年8月10日,在接受周克华抢劫来的6万元时,并不知道这是抢劫的赃款。在事后看新闻得知是赃款后,她曾经提出要把钱还给周克华。

最后,主审法官宣布休庭,因案情复杂,控辩双方存较大争议,法庭将对指控的事实和罪名是否成立进行评议,并择期宣判。



张贵英



15日,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张贵英案。央视截屏

15日下午,张贵英涉嫌窝藏罪,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一案,在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张贵英生于1992年,因“周克华‘90’后女友”身份,被舆论广泛关注。

2012年8月14日,周克华在重庆沙坪坝一条巷道内被警方击毙。此后在警方的通报中,周克华被认作苏湘渝系列持枪抢劫案嫌疑人,周涉嫌持枪作案10起。

“周克华女友案”凌乱了  
张贵英多次翻供  
不确认周克华是自己的男友  
还说不知道那是赃款,更没有给周克华通风报信  
公诉机关指控其涉嫌两罪名,建议判刑4至7年

焦点

1.是否收周克华抢劫的6万元?

张贵英:接钱时不知是赃款,事后曾提出还钱

据公诉机关指控,2012年4月,张贵英在宜宾与周克华(已死亡)相识并同居生活。同居期间,张贵英看见周克华持有枪支。2012年7月1日,两人一同到重庆挣钱。同年8月10日上午9时35分左右,周克华在重庆市沙坪坝区凤鸣山中国银行上桥支行门口持枪抢劫杀人。当天中午12时左右,周克华约张贵英在沙坪坝陈家湾“7天连锁酒店”附近见面,将抢劫得来的赃款6万元交给张贵英。张贵英将赃款分别存入事先准备好的建设银行、农业银行卡中。

对于周克华给张贵英6万元,张是否清楚那是抢劫得来,15日庭审争辩激烈。

据公诉机关称,张贵英在8月14日询问笔录上供述,拿到周克华6万元现金时,周曾告知钱系枪案抢劫而来。15日,张贵英“翻供”辩称,接钱的时候,并不知道6万元是抢劫的赃款,而是存好钱后,到附近的理发店洗头听说发生银行劫案才得知。张贵英说,她也提过还钱,但周克华要她再放一下。

2.有没有为周克华“通风报信”?

张贵英:短信非有效信息,均为新闻发布内容

公诉机关指控,去年8月10日至13日,张贵英多次用电话和短信的方式与周克华联系,将自己所了解的公安机关侦查和追捕的相关情况告知周克华,并向周克华提供用于化装的口红。

在宜宾同居期间,张贵英为周克华提供住处,见过周的枪支,重庆8·10枪案后,张贵英用短信、电话告知周克华相关案件信息,并提供口红用于化装,构成窝藏罪。

辩护人辩称,张贵英为周克华提供住处,只是一种简单的交易行为。重庆枪案后张贵英发给周克华的信息,“不是有效信息”,都是新闻发布的内容,周克华可以通过自己的途径获得。

张贵英自己辩称,在宜宾时并不知道周克华是通缉犯,8·10枪案后,给周克华带去口红,周只是在手上擦了一下,并未使用,没有提供帮助。此外,短信内容都是新闻公开报道,没有提供逃跑路线。

3.被击毙周克华和同居人是否同一人?

张贵英:没有辨认周克华的尸体

检方出示多项证人证言,其中包括DNA鉴定结果以及从张贵英租住房内提取的周克华指纹等证据,以证明周克华就是“8·10”案的作案人,且张贵英和周克华有关,并为他提供了居住等条件,因此她构成窝藏罪。但是,为张贵英做无罪辩护的辩护人姚飞提出,证据并不能证明持枪抢劫杀人的周克华和与张贵英同居的是同一人。“你辨认周克华的尸体了吗?”“没有,我只是辨认了照片。”张贵英回答。姚飞就此说,凭照片本来就辨认不清,因此凭照片不能断定被击毙的周克华和张贵英的同居男友是同一人。

姚飞还提出,“8·10”案后,张贵英还和同居男友在电影院看了电影。如果真的是周克华,他怎么可能在明知全城通缉的情况下,还大摇大摆进电影院看电影?所以,周克华和张贵英的同居人不是同一人。

揭秘

周克华张贵英短信记录公布

15日庭审,公诉机关出示了8·10枪案后周克华与张贵英的通话记录和部分短信清单。证据显示,从2012年4月10日开始,一直到当年8月13日,两人通信频繁。

2012年8月10日

周克华短信:钱存完了,不用打电话来,银行卡存好。

8月11日下午

周克华短信:关公之死,还送苹果4S、三星等手机,我都没要……

张贵英回复:不过幸好你没要,只要开机,就能定位……

周克华短信:苹果是黑色的,三星比你的好。

张贵英:老公很专业……

周克华:第二、第三次一定是按计划行动……

张贵英:我选了一个比较暗的口红……

周克华:我只要地摊货……

8月11日下午2点

周克华:昨天民警被打死的事不公布,是怕吓到市民,还有一些他们不知道的,我知他们知!

8月11日下午2点15分

周克华:今天报上没写。把你知道发过来。

张贵英:附近摄像头拍到了,可能有点远。

8月11日下午2点43分

张贵英:新闻上说,丢了25万,还找了长沙、南京的公安……

周克华:只发了7万,哪个说谎哪个被车撞死……说谎的原因,可能女的一挂,男的说有25万,要么是离间计,相信我!……

张贵英:坏人走后,遇到铁路警察,坏人跑上去,干掉他,真好笑,这就是……

8月12日上午9点55分

张贵英:……听说四川附重的警察没有休假,带警棍,……搜山……还在一个山洞里发现T恤……

8月12日上午10点31分

张贵英:我怎么知道他们去山里……心理专家说坏人有三个特征:沿江作案,有周期性,喜欢看侦探小说……

(据庭审现场记录,未经检方核对)

据《新京报》《京华时报》